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编号:2025-036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14:00-15: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5年11月21日14:00-15:00,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董事长丛春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熊奕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郑玲女士,独立董事刘志新先生、毛中根先生、吴宝海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请问公司本期整体业绩水平如何?

回答:您好! 公司第三季度业绩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2:请问公司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方面有哪些举措?

回答:您好! 2025年,公司聚焦航空发动机核心零部件制造瓶颈,围绕叶盘加工、增材制造、陶瓷基复材等关键领域建立12支攻坚团队,持续提升技术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材料-工艺-装备"协同创新,为航空发动机国产化提供核心支撑,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3:请问公司对未来的发展有何展望? 有哪些具体的战略规划?

回答:您好!公司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从全局上做好需求对接、规划衔接、任务对接,加快塑造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军民燃"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4:请问贵司作为C919发动机零部件供应商,未来业绩将多大程度收益于国产大飞机的交付放量? 这是一个多大体量的市场,贵司是否有过相应测算?

回答:您好! 公司主要为商发供应相应的零部件。公司将积极与客户协同,响应客户需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关于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相关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25-043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严重异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水渔业;证券代码:000798) 于2025年11月14日至11月24日连续7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已累计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

2.截至2025年11月24日,公司滚动市盈率85.29倍,市净率为14.83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

3.公司近期股票波动严重异常,可能存在非理性交易行为,交易风险较高,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回落的风险。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当切实提高风险意识,防范概念炒作,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水渔业;证券代码:000798)于2025年11月14日至11月24日连续7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已累计超过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对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85.29倍,市净率为14.83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有较大差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机构或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5-083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周德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7.6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6.48%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109772398498 3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周德勤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24日,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景宏泰")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高景宏泰于2025年9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2.1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36.1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高景宏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6.90%减少至25.77%,高景宏泰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德勤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7.61%减少至26.48%,权益变动触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一一(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1%的整数倍标准。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	9,040.1898	26.90%	8,661.8998	25.77%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5/09/22-2025/11/21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周德勤	237.0272	0.71%	237.0272	0.71%	/	/	/
合计	9,277.2170	27.61%	8,898.9270	26.48%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78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为推动公司战略实施,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和资源优势,加速卫星通信产业布局,提高资本运作效益,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宇通讯")与广东华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真资本")签署《广东通宇华真空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共同设立"广东通宇华真空天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基金")。本基金重点对商业航天、卫星通信、先进制造业等领域进行投资,本基金首期已出资2,000万元投资上海京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合伙企业出资额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合伙企业的出资额由人民币5,010万元变更为20,010万元,新增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卫星通信发展战略,优化投资结构,提升投资价值,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新增认缴合伙企业出资额15,000万元。

二、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

近日,公司完成对合伙企业的10,000万元出资,累计已实缴合伙企业出资额12,000万元。本基金将出资1亿元专项投资北京凌空天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凌空天行")。北京凌空天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高超音速技术服务、航天发动机和高超音速飞行器产品研发的商业航天企业。高超音速是当今航天航空尖端的技术领域,技术成果正在全面赋能新型战略装备、高速飞行器以及各类型高速运输系统。凌空天行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凌空天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51390889B
成立日期	2012-08-08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21号3幢1001
法定代表人	王毓栋
注册资本	3,534.5098万元
经营范围	运载火箭、探空火箭、可重复使用天地往返飞行器系统、航天器、固体发动机、液体发动机、姿控发动机、航天器配套零部件、航天配套设备、航空航天领域、智能制造领域、电气设备、软件及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运载火箭、探空火箭、航天器、固体发动机、液体发动机、姿控发动机、航天器配套零部件、航天配套设备、电气设备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委托加工火箭、航天器配套设备及其零配件、发动机;销售民用运载火箭、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及零配件、机械设备;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模型设计;产品设计;电脑动画设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凌空天行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风险提示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投资标的、行业周期、企业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以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对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4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胥爱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新增与关联方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发生不超过210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同时预计2026 年度将与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亨通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南京华脉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华脉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合计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56,426万元,具体交易将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各方及其子公司负责实施,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范围内的关联方内部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关联董事胥爱民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按对应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额度。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使公司的经营活动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并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拟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21,816,879.62元和母公司资本公积66,796,669.90元, 两项合计88,613,549.52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4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五)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12日14点30分在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十五楼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9)。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11月 25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7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使公司的经营活动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并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拟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无线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天线、数字光纤分布系统(MDAS及工程设备、工程配件、通信产品及其配套、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微波通信设备及器件、通信电池、通信电缆、电力电缆、光纤光缆及其配套设备、高中低压设备、输变配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通信基站铁塔成套设备建设、维护;通信设备租赁;钢结构工程安装、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相关领域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制造、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服务;数据采集、存储、开发、处理、服务和销售;数据服务平台建设、城市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视音频信号处理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和组装;多媒体系统研发、生产及安装工程(特种设备除外);建筑智能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展览展示工程设计;智能家居、机电安装、通信工程及防雷消防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研发服务;自有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电器辅件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工器材销售;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平面设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第二类电信增值业务。

变更后:无线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天线、数字光纤分布系统(MDAS及工程设备、工程配件、通信产品及其配套、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微波通信设备及器件、通信电池、通信电缆、电力电缆、光纤光缆及其配套设备、高中低压设备、输变配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通信基站铁塔成套设备建设、维护;通信设备租赁;钢结构工程安装、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相关领域产品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制造、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服务;数据采集、存储、开发、处理、服务和销售;数据服务平台建设、城市信息系统的研发及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视音频信号处理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和组装;多媒体系统研发、生产及安装工程(特种设备除外);建筑智能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展览展示工程设计;智能家居、机电安装、通信工程及防雷消防工程的设计、施工;技术研发服务;自有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2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十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5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胥爱民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42	华脉科技	2025/12/5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述第(1)条和第(2)条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登记材料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12月8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方式。

(二)登记地点: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工业集中区丰泽路66号华脉国际广场十五楼

邮编:211103 联系人:陈革

联系电话:025-52707616 传真:025-52707915

(三)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8日(上午9:00-11:00 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会务联系人:陈革

电话:025-52707616 传真:025-52707915

(三)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将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8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推动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613,549.52元,盈余公积为21,816,879.62元,资本公积为716,992,294.58 元。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原因主要为以前年度累计的亏损。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全部来源于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二、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21,816,879.62元和母公司资本公积66,796,669.90元,两项合计88,613,549.52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4年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盈余公积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减少至650,195,624.68元,未分配利润变为0元。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将有效改善公司权益结构,将有助于公司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进一步助推公司加快高质量发展。

四、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认为: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符合《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回报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

公司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6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8,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92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新增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2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4%
特别风险提示	无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光电")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为满足华脉光电经营需求,公司拟为其提供不超过8,000万元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公司对其财务、生产经营、重要人事安排等拥有充分的控制力,公司了解被担保方经营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华脉光电按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8,000万元担保额度。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华脉科技	华脉光电	40%(注1)	66.36%	1,920	8,000	2.14%	注2	否	否

1、公司按照控股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等比例的担保。

2、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不适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华脉光电40%股权,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各持有华脉光电3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顾春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4MA1W3W4H6E
成立时间	2018年2月9日
注册地	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兴业路西侧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光电子器件研发、制造、销售;光纤、光缆、电缆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施工;施工劳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资产总额	38,141.52	34,188.09
	负债总额	25,309.72	22,560.51
	资产净额	12,831.80	11,627.58
	营业收入	23,975.90	21,564.71
	净利润	1,204.22	83.19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会通过该项担保决议后, 在具体实施时公司将与金融机构另行协商确定担保合同具体内容。公司按持股比例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风险可控。本次关于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构成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损害。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控股子公司为满足正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对子公司拥有绝对控制力,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对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及财务状况实时监